

证券代码：874553

证券简称：沛城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5 日 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和/或专人传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唐秀丽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135）、《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13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13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9月11日